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 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 年11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 定, 重组标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 成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向四川省能源 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发行股份购买四川 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环保)51%股权(以下简 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61.753.46 万元。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四川能投分别签订《四 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业绩 补偿协议》。2021年9月9日、2021年10月11日,公司与四川能 投分别签订《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就业绩承诺和补偿事项进行了补充约定。

2021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

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 2021年11月12日,标的资产完成股权过户,川能环保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川市监成)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968号),川能环保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川能环保公司增资80,350.96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和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70.55%和29.45%股权。2022年11月4日,川能环保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四川万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川能环保公司29.45%股权给四川能投。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四川能投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四川能投承诺川能环保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1,540.52 万元、16,571.16 万元、12,072.35万元。若川能环保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四川能投应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补偿(即公司无偿回购股份),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目标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作价-针对目标公司累积已补偿金额。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川能环保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12,446.74 万元,扣除使用募集配套资金而节省的财务费用支出1,652.11 万元后本期完成的业绩承诺金额 10,794.63 万元,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2021 年至 2023 年累积完成业绩承诺金额55,599.28 万元,超过累积承诺数5,415.25 万元,四川能投当期无需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补偿。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